

國立嘉義大學招待所短期借住申請表

編號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借住者姓名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性別			
聯絡電話		服務單位					
借住原因 及 證明文件							
借住日期	入住日期	年 月 日	房型	蘭潭招待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人房	申請 間數	間
	退房日期	年 月 日		蘭潭招待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房		間
			民雄校區	民雄招待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人房	間	
申請人 及 繳費方式	申請人		借住人自繳		(請簽名或蓋章)		
	申請單位		申請單位代繳		(申請單位主管簽章)		
	聯絡電話		申請單位支付繳納		(申請單位主管簽章)		
<p>附註：</p> <p>一、申請借住者應遵守「國立嘉義大學招待所借住管理要點」及本校招待所住宿須知規定。</p> <p>二、申請借住時請先繳費並領取鑰匙，進住時間為當日下午3時。</p> <p>三、借住當日如遇例假日，請先辦妥借住手續並領取鑰匙，退房或遷出時，請於借住期滿當日上午11時前，通知本所管理單位，或直接將鑰匙繳交本所管理單位</p> <p>四、申請人所填資料如有不實或未遵守住宿規定，管理單位可立即取消其借住權利並追究其相關法律責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~~~~~下表僅供管理單位填寫~~~~~</p>							
借住地點		收費標準			合計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蘭潭招待所	蘭潭校區	雙人房(平日): 700 × 間 × 天 = 元 雙人房(假日): 900 × 間 × 天 = 元			元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蘭潭招待所	蘭潭校區	家庭房(平日): 1,500 × 間 × 天 = 元 家庭房(假日): 1,800 × 間 × 天 = 元			元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雄招待所	民雄校區	雙人房(平日): 700 × 間 × 天 = 元 雙人房(假日): 900 × 間 × 天 = 元			元		
鑰匙領取簽名	收費經辦人 (收據號碼)	管理單位			總務長		
		承辦人	組	長			